

檔 號：

保存年限：

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 函

地址：10646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2段75之
1號12樓

聯絡人：蘇弘暉、楊睿德

連絡電話：02-2369-5195

聯絡信箱：service@youthrights.org.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台少盟字第1070000036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聯盟為使社會公眾貼近台灣青少年的生活情境，聽見、看見並且理解他們面臨許多「轉大人」的集體困境與挑戰，特別於成立十五周年之際辦理「翻滾吧！青少年」主題特展。為營造落實人權保障、重視公民責任、相互尊重與包容之友善教育環境，提升學生理解自身權益及具體行動等相關知能，敬請 貴單位惠予協助轉知所轄各級學校，鼓勵教師辦理學生校外教學參觀活動；轉知相關機構與民間團體，鼓勵兒童及青少年前往體驗參訪，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於107年10月10日至10月14日，假華山文創園區中7A館辦理「翻滾吧！青少年——青少年權利在台灣」主題特展（網站：<http://www.youthfuture.org.tw>），呈現台少盟十五年來整合政府、社區及民間團體等多元資源，推動落實青少年權利成果。本展透過創意互動式議題展覽、巨幅青少年圖像合照打卡與議題公投等體驗活動及充滿解謎通關性的轉蛋任務，使各級學校親師生與行政人員認識台灣青少年集體困境。此



1070000036





外並規劃多元世代對話論壇、主題工作坊、桌遊體驗試玩活動等，使其了解及認同包括兒童權利公約等各式相關的人權及公民意識與價值，並活化融入各類課程。培養學生理性思辨及包容他人意見之能力，提升了解自身權益的知能，強化學校營造友善學習環境，教師尊重學生人權，且實踐於日常生活之中。

二、為推動教育部人權及公民教育中程計畫「延續人權及公民教育與相關人權公約推動經驗，著重前瞻規劃及深化耕耘，以營造落實人權保障、重視公民責任、相互尊重與包容之友善教育環境。」計畫目標，充實人權及公民教育師資、各式資源、課程與教材發展，敬請 貴單位惠予協助轉知各級學校鼓勵教師辦理校外教學參觀活動，轉知相關機構與民間團體，帶領或鼓勵兒童及青少年前往觀展、體驗與學習。

三、如有導覽需求或其他詢問，請洽本特展聯絡人蘇弘暉企宣專員 02-23695195*12、0922-433-016，楊睿德企宣專員 02-23695195*11、0980-314-510。

正本：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宜蘭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連江縣政府教育處、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副本：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

2018-10-09
08:25:09
文
章